

东莞市石排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新能源产业园区制造基地项目标准化厂房装修 -石排镇塘尾工业大厦 B、C、D 栋 3 层室内改 造工程设计项目用户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石排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东莞市石排镇石崇横路 21 号

联系人：谢锐坤

联系电话：0769-81707302

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工程设计服务（新能源产业园区制造基地项目标准化厂房装
修-石排镇塘尾工业大厦 B、C、D 栋 3 层室内改造工程）

三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

须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注册入驻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；
具备工程设计资质（建筑行业或建筑装饰工程相关设计资
质），符合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规定；

近 3 年有类似设计业绩，信誉良好。

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. 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新能源产业园区制造基地项目标准化厂房装修-
石排镇塘尾工业大厦 B、C、D 栋 3 层室内改造工程

建设地点：东莞市石排镇塘尾工业大厦

工程建安费最高限价：822.36 万元

2.服务内容

依据结构鉴定报告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（含装修、连通、结构、水电等专业）；

提供设计交底、现场技术指导、设计变更、验收配合等全过程技术服务；

配合完成施工图审查、造价咨询、招投标及施工竣工图管理相关工作；

按镇规划所、工程建设中心要求提供报批报建所需设计资料。

3.服务要求

设计成果符合国家、广东省、东莞市现行规范、标准及规划要求；

设计深度满足施工、审查、预算、招标及现场实施需要；

按项目进度节点交付成果，确保不影响工程实施。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履行地点：东莞市石排镇塘尾工业大厦项目现场及业主指定地点；

履行方式：中选机构按需求驻场服务或在本单位完成设计，按时交付成果并全程配合。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公开选取方式：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；

报价方式：按下浮率计算；

服务下浮率区间：30%-35%（报价不得超过此限价，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）。

七、服务时间

合同生效之日起，15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；后续服务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。

八、验收

验收时间：设计成果提交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；

验收程序：业主单位联合规划所、审查机构共同验收；

验收标准：满足施工图审查合格要求、符合现行设计规范及采购需求；

不合格处理：中选机构限期免费修改完善，直至合格；逾期或整改不合格视为违约，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责任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未按期交付设计成果，每逾期1天按合同价1%支付违约金；

设计成果不符合规范或深度不足，须无偿整改并承担延误责任；

因设计失误造成工程损失的，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

十一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，不得与法律法规及中介超市规定抵触；

十二、备注

中选机构须配合业主完成项目全流程设计服务及部门协调工作；

东莞市石排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30日

